（上接B280版）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2018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18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投入114,730,573.78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114,730,573.78元，本年度使用0.00元；募集资金余额为0.00元。

2.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投入366,154,421.85元（含前期投入置换185,275,259.66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237,617,684.63元（含前期投入置换185,275,259.66元），本年度使用128,536,737.22元；报告期内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930,000,000.00元，截至报告期末未到期理财产品100,000,000.00元；理财产品累计收益4,224,867.41元，其中以前年度实现收益51,780.82元，本年实现收益4,173,086.59元；累计利息收入净额2,742,674.82元，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净额1,375,850.30元，本年利息收入净额1,366,824.52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前年度已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1,075,471.69元；募集资金余额为42,539,535.48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2019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公告编号：临2019-026）。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公告编号：临2022-004）。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募集资金银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2018年7月20日，本公司会同兴业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于2020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0），就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承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普通股的保荐工作及股票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做了说明。本公司于2022年3月15日发布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24），就注销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做了说明。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华福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22年10月14日，本公司会同华福证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三家银行签订了《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同时，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宜宾正原及保荐机构华福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发布了《关于注销募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就注销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全州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111201013100564316）做了说明。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华福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金州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相关《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3年12月31日，2018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日余额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	50050103836000000588	活期	59,200,000.00	账户已注销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	630031202	活期	50,000,000.00	账户已注销
	合计			109,200,000.00	

注1: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为募集资金总额扣减保荐承销费用,但尚未扣除其他发行费用的余额。

注2: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4.8万台民用/商用/集体防护空气净化单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306.0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余额已全部使用完毕,专户余额为0.00元。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后,公司、华福证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金州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注3:报告期内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81,887,092.94
减:募投项目支出	128,524,570.84
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930,000,000.00
减:手续费等	12,166.38
减:前期投入置换	186,350,731.35
加: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收回资金	1,100,000,000.00
加: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收益	4,173,086.59
加:利息收入净额	1,366,824.5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42,539,535.4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2,539,535.4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2018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一；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相关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变更了2018年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4.8万台民用/商用/集体防护空气净化单元建设项目”结项结余资金306.0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将“年产4.8万台民用/商用/集体防护空气净化单元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306.0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2022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4.8万台民用/商用/集体防护空气净化单元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306.04万元已按会议要求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5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将根据工程进度提前安排归还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时,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募集资金的使用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本次置换事宜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此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保荐机构华福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再升科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18,527.53元,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为18,527.53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时间
1	年产6万吨高性能超细玻璃纤维棉建设项目	20,989.51	11,485.59	11,485.59	2021.324-2022.10.12
2	年产8000吨干净空气过滤材料建设项目	15,281.23	4,465.98	4,465.98	2021.331-2022.10.12
3	干净空气过滤材料智慧升级改造项目	4,860.42	2,575.96	2,575.96	2021.28-2022.10.12
4	补充流动资金	9,041.48			
	合计	50,172.64	18,527.53	18,527.5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107.55万元,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为107.5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金额（不含税）
律师费用	42.45	42.45
资信评级费用	33.02	33.02
会计师费用	9.44	9.44
信息披露费、登记服务费、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22.64	22.64
合计	107.55	107.55

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5076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2年10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根据募投项目需要及时赎回,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资金可以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根据募投项目需要及时赎回、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度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不超过3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保荐机构华福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没有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投资收益;公司本次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在之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投资理财收益合计人民币金额为417.31万元,正在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0,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3年01650期人民币产品（TGG2320165O）	4,000.00	2023.125-2024.35	1.75%或2.52%或2.62%
2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3142332	4,000.00	2023.125-2024.35	1.5706%-2.75%
3	共赢慧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0957期(CZ3M30103)	2,000.00	2023.125-2024.34	1.05%-2.60%
合计		10,000.00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将“年产4.8万台民用/商用/集体防护空气净化单元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306.0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2022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4.8万台民用/商用/集体防护空气净化单元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306.04万元已按会议要求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三。

公司2022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4.8万台民用/商用/集体防护空气净化单元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306.04万元已按会议要求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财、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福证券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遵守了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具体情况见本专项报告之“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附件一:2018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二: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5日

附件一:2018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4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06.0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73.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68%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1）（注3）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年产5万吨高性能超细玻璃纤维棉建设项目	无	20,989.51	20,989.51	20,989.51	4,181.33	16,874.35	-4,115.16	80.39	2024.630	1,604311	否	否
2.年产8000吨干净空气过滤材料建设项目	无	15,281.23	15,281.23	15,281.23	2,037.50	6,545.94	-8,735.29	42.84	2024.630	3,215.58	否	否
3.干净空气过滤材料智慧升级改造项目	无	4,860.42	4,860.42	4,860.42	1,285.92	4,098.40	-762.02	84.32	2023.131.30	389.44	否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无	9,041.48	9,041.48	9,041.48	5,348.93	9,096.75	55.27	100.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0,172.64	50,172.64	50,172.64	12,853.68	36,615.44	-13,557.2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3、注4、注5、注6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说明（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说明（四）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年产4.8万台民用/商用/集体防护空气净化单元建设项目2021年8月完工投产,由于受国际国内等多种因素影响,行业市场供给及价格波动较大,规模效益暂未实现,预计效益将逐步实现。

注3:公司2022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同意将募投项目“年产4.8万台民用/商用/集体防护空气净化单元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306.04万元已按会议要求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件二: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53.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615.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注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年产5万吨高性能超细玻璃纤维棉建设项目	无	20,989.51	20,989.51	20,989.51	4,181.33	16,874.35	-4,115.16	80.39	2024.630	1,604311	否	否
2.年产8000吨干净空气过滤材料建设项目	无	15,281.23	15,281.23	15,281.23	2,037.50	6,545.94	-8,735.29	42.84	2024.630	3,215.58	否	否
3.干净空气过滤材料智慧升级改造项目	无	4,860.42	4,860.42	4,860.42	1,285.92	4,098.40	-762.02	84.32	2023.131.30	389.44	否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无	9,041.48	9,041.48	9,041.48	5,348.93	9,096.75	55.27	100.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0,172.64	50,172.64	50,172.64	12,853.68	36,615.44	-13,557.2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注3、注4、注5、注6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说明（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说明（四）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年产4.8万台民用/商用/集体防护空气净化单元建设项目2021年8月完工投产,由于受国际国内等多种因素影响,行业市场供给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34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22年11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2022年11月11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2022年11月12日至2022年11月21日,公司在公司云之家BBS管理系统,企业公告栏对激励计划对象的姓名、职务,股票期权数量予以公示。2022年11月23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披露了《再升科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临2022-096）,公司监事认为: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2022年11月21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为满足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授予相应手续等事宜;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再升科技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临2022-099）。

4.2023年1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3年1月1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工作。

6.2023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此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23年4月2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司在规定期限内未有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或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公司决定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

8.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股票期权注销原因和数量

（一）关于注销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鉴于公司于2023年出售苏州悠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悠远环境”）70%股权,导致悠远环境及其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首次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中有63人曾经或者目前在悠远环境及其子公司任职,该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悠远环境及其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等原因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该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3,422,366份;同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包括悠远环境及其子公司）有21人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该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1,265,207份,前述注销完成后,激励对象由286名调整为202名。

（二）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相应股票期权

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八章 股票期权的授予与行权条件”之“二、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之“（三）公司业绩达到考核指标”的规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考核年度为2023-2025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公司达到业绩考核指标作为激励对象在各行权期的行权条件之一。公司未满足业绩考核指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均由公司注销。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的公司业绩条件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公司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以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3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2022年增长不低于25%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以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2022年增长不低于50%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以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2022年增长不低于75%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3]19347号《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0,979,568.48元（2023年故策追溯调整前）。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4]23987号《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132,659.23元,未达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行权期公司业绩条件,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达成,按照《激励计划》,对剩余所有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比例33%）所对应的4,184,936份股票期权不以注销。

综上所述,公司拟注销上述已授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8,872,509份。

三、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心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专项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于2023年出售悠远环境70%股权,导致悠远环境及其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首次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中有63人曾经或者目前在悠远环境及其子公司任职,该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悠远环境及其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等原因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注销该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3,422,366份;同时,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包括悠远环境及其子公司）有21人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注销该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1,265,207份。本次注销不影响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实施。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审核后认为: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和部分人员已不在激励范围内,同时因2022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同意公司对上述部分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本次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的相关规定,所作的决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

（三）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和部分人员已不在激励范围内,且2022年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同意公司对上述部分股票期权进行注销。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相关程序合法、合规。

三、股东大会决议内容

1、股东大会决议

（一）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内容

1.2022年11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2022年11月11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2022年11月12日至2022年11月21日,公司在公司云之家BBS管理系统,企业公告栏对激励计划对象的姓名、职务,股票期权数量予以公示。2022年11月23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披露了《再升科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临2022-096）,公司监事认为: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3.2022年11月21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为满足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授予相应手续等事宜;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再升科技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临2022-099）。

4.2023年1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2023年1月1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工作。

6.2023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此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23年4月2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司在规定期限内未有债权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或提供相应担保的情况,公司决定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

8.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股票期权的条件

公司不提供财务资助的承诺。

（一）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说明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3）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

（4）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不得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交易所予以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因不能或拒绝参与利润分配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